

##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股权出售概况

#### 1、股权出售的基本情况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威孚高科”）近日收到《Agreement and Plan of Merger by and among National Electric Vehicle Sweden AB, Virtue Surge Limited, Protean Holdings Corp., and shareholder representative services llc, as the Stockholders' Representative》（以下简称“合并协议”），根据合并协议的约定，Virtue Surge Limited 以合并方式全资收购 Protean Holdings Corp.（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并购”）。本次交易前，公司持有 Protean Holdings Corp. 9.61%的股权。由于 Protean Holdings Corp. 大股东行使了“拖售权”，即 Protean Holdings Corp. 的绝大部分股东以持股比例赞成，及 Protean Holdings Corp. 董事会大多数赞成，满足拖售条件，威孚高科必须同意出售持有的 9.61%的 Protean Holdings Corp. 股权，被拖动出售股票的还有其它共持有其余 16.04%已发行股票的数十位股东。出售后，威孚高科不再持有 Protean Holdings Corp. 的股权。

#### 2、本次股权出售所必需的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事项在董事长审批权限范围内，该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股权出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本次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名称：Virtue Surge Limited

2、注册地址：英国维尔京群岛

3、成立时间：2018年7月31日

4、股权结构：National Electric Vehicle Sweden AB（恒大国能电动汽车瑞典有

限公司) 持有 Virtue Surge Limited 股权 100%。

### 三、本次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 Protean Holdings Corp.
- 2、企业类型: 有限公司
- 3、注册地: Delaware
- 4、注册号码: 4669107
- 5、董事长: Allan Kwan 首席执行官: Kwok Yin Chan
- 6、本次交易前 Protean Holdings Corp. 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Oak Investment Partners, XII, L.P. (橡树)	64.77
GSR (金沙江)	9.58
GO Scale Capital, L.P.	2.34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61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37
其它	4.33
合计	100.00

### 四、本次交易前公司对 Protean Holdings Corp. 投资的情况

1、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决定以 3,000 万美元投资 Protean Holdings Corp.发行的 E 轮优先股及双方将在中国成立中外合资公司。公司 2018 年 5 月 21 日支付首期投资款 2,400 万美元,取得了 Protean Holdings Corp. E 轮优先股的股权 10,212,765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 2018-003、2018-014),投资完成后,公司持有 Protean Holdings Corp. 9.61%的股权,后期 600 万美元由于投资的前置条件不具备,故不再进行交割。首期交割完成后,公司与 Protean Holdings Corp. 的全资子公司 Protean Electric Ltd.在无锡成立了合资公司。合资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合资公司的名称: 无锡威孚电驱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 万美元

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住所: 无锡市新吴区华山路 6 号

法定代表人：王晓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4MA1X8J0F7W

成立时间：2018年9月27日

经营范围：生产、研发、销售电动汽车驱动系统，轮毂电机产品及配套件，销售自产产品，提供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2、截止目前，无锡威孚电驱科技有限公司的相关工作正常开展中，未受到影响。

## 五、公司本次股权出售的原因

近日，公司所投资的 Protean Holdings Corp. 被 Virtue Surge Limited 100% 并购，本次并购完成后 Virtue Surge Limited 持续存在，而 Protean Holdings Corp. 不再存在。本次并购，是调用 Protean Holdings Corp. 的第五次修订及重述股东协议中的 5.1“拖售权”，即由 5.1 (a) i. 绝大部分股东以持股比例赞成；ii. 持有特权并持有 64.77% 已发行股票的 Oak Investment Partners XII L.P. (“橡树”) 的赞成；iii. 持有特权并且共持有 9.58% 已发行股票的金沙江创投 (“金沙江”) 等的赞成；iv. Protean Holdings Corp. 董事会大多数赞成。

鉴于 Protean Holdings Corp. 大股东行使“拖售权”，Protean Holdings Corp. 的绝大部分股东以持股比例赞成，及 Protean Holdings Corp. 董事会大多数赞成，满足拖售条件，威孚高科必须同意出售其持有的 9.61% 的 Protean Holdings Corp. 股票，被拖动出售股票的还有其它共持有其余 16.04% 已发行股票的数十位股东。出售后，公司不再持有 Protean Holdings Corp. 的股权。

## 六、本次股权出售前后公司持有 Protean Holdings Corp. 股权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持有股权比例	本次交易后持有股权比例
威孚高科	9.61%	0.00%

## 七、本次股权出售收益情况

公司在本次并购出售股权交易中，预计将获得 717 万美元的收入，其中预计首期将获得 564 万美元左右的收入，剩余 153 万美元左右将作为并购保证备用金，预计将在 12 个月收到剩余资金。

## 八、本次股权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谨慎性原则，公司已计提了减值准备（内容详见公告 2019-007）。故本次股权出售对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截止目前，无锡威孚电驱科技有限公司的相关工作正常开展中，未受到影响。

## 九、备查文件

- 1、《Fifth AR Stockholders Agreement》（股东协议）；
- 2、《CONSENT AGREEMENT》（股东同意出售协议）；
- 3、《Agreement and Plan of Merger by and among National Electric Vehicle Sweden AB, Virtue Surge Limited, Protean Holdings Corp., and shareholder representative services llc, as the Stockholders' Representative》（合并协议）。

特此公告。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八日